

**要求政府部門再度考慮於干諾道中及干諾道西天橋底位置改作泊車位
(部分用作電動車充電站)及興建簡單社區設施方便市民**

就題述討論文件內的問題，運輸署回覆如下：

問題 1：因應現時實際社會情況，中西區欠缺泊車位的情況未有改善，而且目前電動車非常普遍，但區內欠缺充電泊位，因此要求相關政府部門再度研究能否在干諾道西天橋底其他位置（參見討論文件附圖七），增設停泊小型貨車、電單車和電動車充電站，方便小型貨車、電單車和電動車使用者。

回覆 1：車輛充電設施屬環境及生態局工作範疇，相信相關部門會因應實際情況作出考慮。

就有關可否於干諾道西天橋底增建泊車位一事，經研究後，由於干諾道西天橋橋柱相距不遠，只有大約 30 米，在橋柱之間加上太多停車場車輛出入口將會嚴重影響交通，所以我們不能在每段橋柱之間加設泊車位。

雖然如此，我們仍研究在合適的位置加設電單車泊位，我們現正研究可否於干諾道西近嘉安街路口附近加設電單車泊車位及行人過路設施供駕駛者使用。我們會就有關建議與相關部門商討技術的可行性，若技術上可行，我們會開展詳細設計及進行地區諮詢。

問題 2：因應目前中西區實際情況，地區設施普遍不足，政府會否研究在干諾道中天橋底位置（李寶椿大廈和無限極廣場對面，參見討論文件附圖六）興建社區康樂文化設施的可行性，社區設施包括：中西區康樂發展用途、小型會議室方便關愛隊、大廈法團及地區團體開會之用，方便市民大眾。

回覆 2：有關興建社區康樂文化設施的建議涉及社區設施的規劃及管理，相信相關部門會因應實際情況作出考慮。如有需要，本署會提供交通方面的意見。

運輸署

二零二四年六月